

闽清县梅溪镇人民政府文件

梅溪政〔2024〕38号

签发人：刘珂文

梅溪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审批闽清梅溪 牛坑口居住用地项目（含闽清县城关 变电站附属工程拆迁安置项目） 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 评估报告的请示

县政府：

我镇于2021年2月份委托福建鑫中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闽清梅溪牛坑口居住用地项目”（含闽清县城关变电站附属工程拆迁安置项目）拟征收地块在征地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社会稳定风险进行了识别和评价。该公司于3月份出具了《闽清梅溪牛坑口居住用地项目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闽鑫中经稳析（2021）编号350124第WX20001

号)。经我镇审核，同意该报告的综合评价结果，即该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等级评价为低风险等级。我镇拟根据报告中可采取的系列风险防范措施，来降低或消除可能存在的社会稳定风险。

现将闽清梅溪牛坑口居住用地项目（含闽清县城关变电站附属工程拆迁安置项目）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上报，恳请县政府批复实施。

附件：《闽清梅溪牛坑口居住用地项目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闽鑫中经稳析（2021）编号 350124 第 WX20001 号）



（联系人：林立武 联系电话：15059139569 ）